

赣州市水利局

签发人：宋怡萍

赣市水利提字〔2023〕6号

〔A1〕

〔同意对外公开〕

关于市人大六届四次会议第162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陈国成、马石旺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《关于扩建龙兴水库，保障下游全南、龙南、信丰三地防洪安全的建议》（市人大六届四次会议第162号建议）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解决全南县城、龙南县城及桃江流域的防洪安全，规划对龙兴水库进行扩建，总库容由0.24亿立方米扩建到1.26亿立

方米。现已争取到该项目列入了《江西省水网建设规划》中，并在积极争取列入《长江流域防洪规划》。下一步，建议全南县组织开展可研报告编制等前期工作，力争项目能早日立项批复并开工建设，市水利局将全力予以指导帮助。

感谢**你们**长期以来对赣州水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真诚希望今后对水利工作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！

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刘娇 0797-8996452